

# 安康学院电子与信息工程学院文件

电院发〔2020〕09号

## 关于成立电子与信息工程学院专业建设指导委员会的通知

各部门、全体教职工：

为切实加强专业建设，使专业更好地对接地方产业经济与社会发展需求，培养与地方经济建设和社会发展紧密结合的应用型人才，经10月11日党政联席会议审议，学院决定建立电子与信息工程学院专业建设指导委员会。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专业建设指导委员会组成和成员

专业建设指导委员会由18人组成，成员包括校内该专业领域专家、骨干教师与教学管理人员，校外该专业领域专家、行业企业高级管理人员等。委员会设主任委员1名，副主任委员2名，秘书1名。其中校外委员比例不低于1/3。委员会成员名单

公布如下：

**主任委员：** 陈守满

**副主任委员：** 教学副院长（暂缺） 王克刚

**委 员：** 杨亦云 王庆春 余顺园 张小丽 方 昕  
麻风梅 贾晓菲 杜承烈（西北工业大学）  
戴尚勇（石泉中学） 刘正武（安康科技馆）  
陶金华（华清远见） 陈相峰（达内科技）  
石 磊（前风影视） 石振龙（千锋互联）  
高宏冲（西安鹏迪）

**秘 书：** 杨亦云

## 二、专业建设指导委员会的主要工作职责

专业建设指导委员会依据专业建设指导委员会工作规程开展工作，是学院专业建设指导、评价、咨询的专家机构，在业务上接受学院学术委员会指导。其主要职责应包括：

1. 新增专业申报论证。
2. 组织开展专业建设与改革发展研究，提出专业建设发展规划。
3. 指导制（修）订专业人才培养方案。研讨提出专业人才培养目标与规格、专业能力标准、课程设置与调整的指导性意见与建议。
4. 指导开展课程资源建设与教学内容、教学方法、教学模式、考核评价方式改革研究，特别是实践教学环节的改革建设

与研究，及时引入生产、管理一线中的新工艺、新技术、新理念、新方法。

5. 为编制专业主干课程和主要实践教学环节课程教学大纲等提供指导性意见与建议。

7. 指导开展校企（校校、校政）深度合作，积极探索合作育人、合作就业新模式。

附件 1: 电子与信息工程学院专业建设指导委员会工作规程

安康学院电子与信息工程学院

2020年10月11日

---

电子与信息工程学院办公室

2020年10月11日印发

---